附件1

**襄汾县金融工作办公室2018年度部门**

**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金融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配合国家金融管理（监督管理）部门做好货币政策落实及金融监督管理工作，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地方金融业发展的各项政策和工作部署，协调解决地方金融改革和发展重大问题。

（二）负责金融工作的组织协调，加强县政府与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的联系沟通，推动金融发展与创新，组织各类金融机构为襄汾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三）负责推进企业上市工作，组织协调企业上市的培育推荐、改制上市工作，负责企业上市审核确认事项的核实工作，配合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做好上市公司再融资和资产重组工作，指导和推进银行、证券、保险、期货、信托、金融租赁、资产管理公司、金融消费公司等各类金融机构的改革和发展，引导和规范民间资本进入金融领域，指导民营银行和非银行机构的设立发展。

（四）加强对新兴地方金融组织的培育、管理和协调服务，依法负责小额货款公司、融资性担保公司的设立、审批（备案）和监督管理。

（五）负责金融发展环境建设，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优化襄汾信用环境，促进区域金融合作与交流。

（六）承担县处置非法集资领导组的日常工作，牵头组织有关部门整顿与规范金融秩序，建立金融稳定协调机制，协调防范和处置金融风险，打击各类非法金融活动。

（七）承担县金融工作领导组的日常工作。

（八）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襄汾县金融工作办公室，正科级建制，为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县金融工作办公室共有2个内设机构，综合股（挂县处置非法集资领导组办公室牌子）和金融发展股。行政编制8名，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2名，纪检组长1名，股级职数2名。另行核定工勤人员编制1名。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襄汾县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2018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襄汾县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2018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襄汾县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2018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襄汾县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襄汾县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襄汾县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七、襄汾县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八、襄汾县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九、襄汾县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襄汾县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8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76.889515万元。

（二）2018年公共预算支出76.8895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5.017515万元，用于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支出，比2017年增加，主要是由于人员工资调整，项目支出1.8720万元，主要用于下岗失业退役人员工资支出。

（三）2018年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6万元，比2017年减少1.5万元，原因是按照最新公务用车管理预算标准执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我单位无相关业务，未安排相关预算资金；公务接待费：我单位无相关业务，未安排相关预算资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万元，比上年减少1.5万元；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按照县公务用车最新预算标准，我单位属于行政单位，列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1.6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无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我单位无政府采购情况。

五、绩效管理情况

2018年我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个。

六、其他说明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实际运行车辆1辆。

2.房屋情况；

办公用房5间，会议室1间，共6间。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

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